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—新闻出版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 2017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新闻传媒业务

2017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资产交割，出售全部新闻传媒类资产共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，自二季度开始原新闻传媒业务不再列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。2017 年 1-3 月新闻传媒业务经营数据详见公司 4 月 29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临 2017-055《浙数文化 2017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》。

二、互联网游戏业务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项 目	上期金额 (7-9 月)	本期金额 (7-9 月)	上期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(1-9 月)	年初至报告期期 末金额 (1-9 月)	增长率 (%)
营业收入	15,770.08	25,816.90	53,774.48	59,424.24	10.51
营业成本	878.96	4,184.24	10,415.38	8,951.37	-14.06
推广营销费用	4,033.80	2,199.88	5,855.01	5,653.92	-3.43

注：1. 上期数包括独立运营“三国杀”业务交割过渡期内，暂由子公司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代理的三国杀有关游戏业务 2,826 万元。

2.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，仅供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8 日